附件

采购需求磋商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

2022年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资料评审。

二、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关于支持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的通知》（财办建〔2022〕18号）、《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支持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的通知》（湘商建〔2022〕3号），2022-2025年我省将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突出重点、补齐短板”原则，以渠道下沉为主线，以县乡村商业网络体系和农村物流配送“三点一线”为重点，支持各县市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通过每年支持一批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的方式，引导和带动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加快补齐农村商业设施短板，健全县乡村物流配送体系，引导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县域商业高质量发展。

三、采购内容

（一）对全省118个符合申报条件的县市区（区指含有1个及以上农村的乡镇）工作方案进行评审，并出具评审结论报告。

（二）对14个市州推荐上报的约500个项目进行评审，并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审核主要内容：

1.审核申报企业是否符合申报条件,项目建设内容是否符合支持方向。

2.审核项目2022年已完成新增有效投资额及佐证材料；

3.审核项目2022年计划完成新增有效投资额及佐证材料。

四、项目预算

经预算，此次所需经费为16万元整。

五、项目质量标准和期限

（一）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5〕163号）、《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财预〔2015〕25号）、《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等有关规定。

（三）采购标的验收标准主要依据合同相关规定，期限为合同生效后20天。

（三）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详见技术需求。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 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七、项目服务要求

（一）保证评审内容和重点全面到位，相关记录要素齐全，内容真实完整，严格遵守职业准则，确保评审报告反映的情况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性准确，数据可靠、建议恰当；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应及时向采购人反映，全面说明可能存在的缺陷并提出可行建议。

（二）评审工作应指派职业道德良好、业务水平与执行能力较强的专职职业人员进行工作。要求分成5个项目组，每组至少3名成员，其中不少于1名注册会计师和1名从事过相关项目评审的专家，服务期内工作人员须保持一致，特殊情况经采购人确认批准后方可更换。若中标人配备的工作人员不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替换工作人员。

（三）投标人承诺在服务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并遵守廉洁从业相关规定，承诺对工作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七、服务周期

一周。

八、其他说明

（一）服务费结算办法

采购人收到正式报告且经评审合格后一个月内，全额支付绩效评价费用。

（二）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服务，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等，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成交，在服务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三）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评审因素和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磋商报价 | 以经评委会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后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计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权重。 | 10 |
| 2 | 服务方案 | 总体要求：评审方案科学合理，操作性，可行性强，确保在规定时间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1. 项目实施方案完整、目标明确、内容清楚； 2. 采用的技术思路和方法清晰、合理、可行； 3. 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能在规定时间内高标准完成项目服务，出具高质量项目评审报告。   服务方案计分：优秀计35-40分，良好计25-35分，一般的计20-25分，评价为差或未提交项目实施方案的计0分。 | 40 |
| 3 | 技术力量 | 拟投入项目成员具有一个注册会计师资格人员计5分，最多计20分（提供身份证、资格证书及项目成员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 20 |
| 4 | 类似业绩 | 投标人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业绩计10分，计满20分为止，（提供相应的业绩合同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 20 |
| 5 | 其他 | 已纳入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计10分，提供证明材料。 | 10 |
|  | 合计 |  | 100 |